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一季度业绩同比下降之专项现场检查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793 号）核准，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生力”或“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3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2 元，该等股票已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要求，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迪生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迪生力 2018 年一季度营业利润同比下降 50%以上的事项进行了专项现场检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专项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在获悉迪生力 2018 年一季度营业利润下降 50%以上后，保荐机构第一时间与公司进行了沟通并进行了专项现场核查。检查人员取得并查阅了迪生力 2018 年一季度财务情况、经营情况、行业信息等文件资料，访谈了迪生力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 2018 年一季度业绩下滑的原因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分析，严格履行了持续督导的相关程序及职责。

二、迪生力 2018 年一季度业绩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5,199,340.61	224,316,120.22	-8.52%
二、营业总成本	199,921,845.01	202,329,869.52	-1.19%
其中：营业成本	139,703,469.07	150,676,739.32	-7.28%
税金及附加	1,223,503.47	1,312,589.49	-6.79%
销售费用	32,423,791.64	31,381,972.02	3.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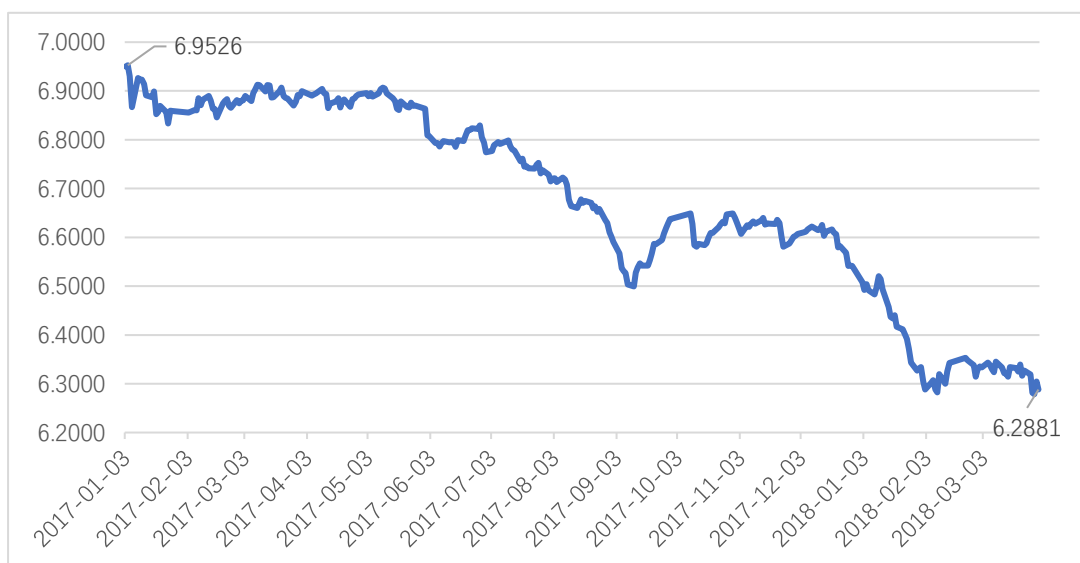
管理费用	12,823,185.37	13,572,622.27	-5.52%
财务费用	13,425,783.67	4,716,825.13	184.64%
资产减值损失	322,111.79	669,121.29	-51.86%
加：投资收益	337,424.73	255,502.81	32.06%
其他收益	766,300.00	0.00	-
三、营业利润	6,381,220.33	22,241,753.51	-71.31%
四、利润总额	6,933,385.01	22,274,271.03	-68.87%
五、净利润	4,088,702.88	17,014,554.18	-75.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4,900.15	14,788,474.04	-78.60%

三、迪生力 2018 年一季度业绩同比下降主要原因分析

公司 2018 年一季度营业利润 638.12 万元，较上一年同期减少 1,586.05 万元，同比下降 71.31%；公司 2018 年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49 万元，较上一年同期减少 1,162.35 万元，同比下降 78.60%。公司 2018 年一季度营业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汇率变动导致本期汇兑损失增加、营业收入下降，具体如下：

1、汇率变动导致本期汇兑损失增加

公司产品主要向境外市场销售，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存在出口收入结算周期，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降导致公司外币资产换算为人民币的数额减少，产生汇兑损失。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0 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受此影响，公司 2018 年一季度产生的汇兑损失较大，财务费用同比增加。2018 年一季度公司财务费用为 1,342.58 万元，较上一年同期的 471.68 万元增长 870.9 万元，同比增幅为 184.64%。

2、汇率变动导致本期营业收入下降

公司产品主要向境外市场销售，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降导致公司本期营业收入下降。受美元贬值影响，公司 2018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 20,519.93 万元较上一年同期的 22,431.61 万元下降 1,911.68 万元，同比降幅为 8.52%。

四、提请上市公司注意的事项及建议

专项检查完毕后，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注意以下事项：

1、对于公司业绩同比大幅下降的情况，公司应当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充分地揭示相关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2、公司应综合分析所处市场的各项风险，合理调整经营策略，进一步加强生产经营与财务管理，防范汇率、下游市场需求等因素的波动所导致的经营风险。

五、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二十六条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需要对上市公司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50%以上情形进行专项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报告需要上报上海证券交易所。

六、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针对本次专项现场核查，迪生力能够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配合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七、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迪生力 2018 年一季度营业利润存在同比下降 50%

的情形,主要原因系汇率波动导致公司财务费用中的汇兑损益增加以及营业收入下降。上述导致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公司已在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汇率风险”中进行了披露。保荐机构已督促迪生力采取措施应对上述业绩下滑的情形,并应继续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充分地揭示相关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除公司 2018 年一季度营业利润同比下降超过 50%外,不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规定所指定的需要汇报的事项。本保荐机构将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对迪生力未来业绩情况进行持续关注和督导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以下无正文)

(本业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一季度业绩同比下降之专项现场检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杏根 刘俊杰

